

教育部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 110 學年度

藝術素養評量與 ICT 融入教學示例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教署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4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00087484 號函。
- 二、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10 年 4 月 19 日第 1 次專家學者諮詢會議決議。
- 三、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10 年 6 月 8 日第 5 次研究暨種子教師擴大會議決議。
- 四、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10 年 6 月 8 日第 6 次研究教師會議決議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- 一、藉由藝術素養評量與 ICT 融入教學示例研發成果發表及座談交流之研習活動，強化美術學科中心教學專業發展與分享功能，提供全國各公、私立高中、職美術教師參考，並促進各校教師之交流分享，強化教師美術科教學之能力。
- 二、以研討會及座談方式，加強美術學科中心專家學者、種子教師與各校教師之教流聯繫，提供藝術素養評量與 ICT 融入教學示例實例經驗交流，激勵第一線美術教師參與十二年國教課程議題，並促進各校強化美術科教學，提昇高中美術教育品質。
- 三、借鏡藝術教育專家學者之經驗，提供我國藝術素養評量與 ICT 融入課程設計與教學之參考，讓教學現場教師進行專業對話與激盪素養評量教學的新思維與概念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美術學科中心承辦學校—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。

肆、實施方式與辦理內容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分區各縣市高中職美術科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(高職)美術科教師)，請各校惠予美術教師參加並准予公(差)假課務排代。
- 二、研習時間:110 年 11 月 23 日(星期二)9:30-16:30

三、研習地點: Google meet 線上授課(會議碼另行通知)，每場次開始前 10 分鐘開放進入。

※ 重要小提醒：進入會議室後，請記得於訊息發送處留下您的服務學校及姓名，及課後填寫課程回饋表單（務必填寫），以利研習時數核發。

※ 回饋表單連結：將於會議室訊息發送處公告。

四、研習課程表：

| 日期 | 課程時間 | 課程內容 | 講師/負責人員 | 地點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1/23 (二) | 09:00~09:20 | 報到 | 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| Google meet 線上授課 |
| | 09:20~09:30 | 始業式 | 美術學科中心主任/ 莊智鈞校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/ 陳瓊花教授 | |
| | 09:30~10:30 | 藝術素養評量與 ICT 融入教學示例分享-藝 術防疫治療 | 國立基隆女中/ 林宏維教師 | |
| | 10:30~12:20 | 藝術素養評量與 ICT 融入教學示例分享-時 代之窗 | 國立鳳新高中/ 鄭伊璟教師 國立屏北高中/ 曾國正教師 | |
| | 12:20~13:30 | 午 餐 | 自 理 | |
| | 13:30~14:30 | 藝術素養評量與 ICT 融入教學示例分享-藝 術發聲 | 國立竹南高中/ 林靜怡 教師 | |
| | 14:30~15:30 | 藝術素養評量與 ICT 融入教學示例分享-美 感通識課程 | 臺中市立文華高中/ 高嘉宏 教師 | |
| | 15:30~16:30 | 綜合探討 | 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| |
| | 16:30~ | 賦歸 | 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| |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報名

1.上排選單點選【研習搜尋】，開課單位點選【學科中心】，進入後點選【美術】，即可找到

美術學科中心所辦理之研習。

2.上排選單點選【研習搜尋】，右邊選單進入【研習進階搜尋】，於【研習名稱/代碼】後，輸入研習代碼：**【3267086】**，按下方查詢即可找到研習報名頁面。

- 一、報名人數：150 人為限，因視訊頻寬與教學品質，人數有限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- 二、報名截止日：即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15 日(一)，請務必先上全教網完成報名，以便先行 E-MAIL 寄發相關線上研習會議室網址連結等資訊。
- 三、研習時數：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，請與會老師進入會議室後，於訊息發送處留下您的服務學校及姓名，及課後填寫課程回饋表單（務必填寫），俾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伍、 注意事項

- 一、請欲參與研習之師長，請於報名截止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因研習線上人數有限，敬請提早報名，報名額滿後將不再提供報名。
- 二、無分場次報名，已報名研習之教師，請留意每場次開始時間，務必準時參加。
- 三、如遇颱風，原則上依縣市分區表，該分區研習中其一縣市停班停課，則取消研習另擇期辦理，確定訊息請留意高中美術學科中心網站。

網址: <https://ghresource.mt.ntnu.edu.tw/nss/p/FineArts>



- 四、承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
研習聯絡人：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蘇小姐、李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